

檔 號：

保存年限：

## 雲林縣西螺鎮公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1月7日

發文字號：西鎮民字第1130301220B號

附件：



主旨：公示送達本鎮替代役備役男李東翰君召訓召集令。

依據：依行政程序法第78條、79條、80條、81條。

公告事項：

- 一、受送達人之戶籍逕遷於雲林縣西螺戶政事務所且無其他可送達之居住處所，致前揭文無法送達，請送達人及家屬於公告之日起20日內持身分證及印章至本所民政課洽領（地址：雲林縣西螺鎮光復西路20號，電話：05-5863203\*506），逾期即視同送達，如未依限報到召訓，將依相關規定辦理，特此公告。

鎮長廖秋萍